

长篇爱情经典小说

# 红尘小泪

爱情经典小说

一个纯情少女的寻梦，一个痴情女的

遗憾，构画出少男少女的情爱世界。

华龄出版社

# 红尘泪

荀 仁 著

华龄出版社

# 红 尘 泪

---

出版发行:华龄出版社

(北京西城区小乘巷 21 号)

邮 编:(100035)

印 刷:湖南广播电视报印刷厂

---

787×1092 毫米 32 开 7.25 印张 16.8 千字

1993 年 12 月 北京第 1 版 1995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5000

ISBN7—80082—212—5/I·74

定价:6.80 元

## 引 子

一九四三年，重庆，这座因雾大而著称的山城，不仅成为当时国民党中央枢纽的临时驻扎点，也进驻了一批前来帮中国抗日的盟军。

其中，著名的美国威尔逊将军的航空大队——一个骁勇善战、功勋累累的飞行大队，就驻扎在距山城不远的空军基地内。这时，中国艰苦卓绝的八年抗战，已进入了第六个年头。故事，就从这里发生了……

## 第 一 章

这一年初夏，我刚满十八岁。

那时我是中央大学西语系一年级的学生。

我父亲宋焱川，是当时重庆的丝绸大王，家产百万。

他不是出生望族，却娶了一个名门闺秀——我母亲。靠着母亲带过来的陪嫁，以及祖上留下来的一点遗产，他做起太太小姐们最喜爱的丝绸生意。那时重庆的贵夫人阔小姐真多。

由于他为人精明，而又谨小慎微，关键时也会心狠手辣。因此，没用多久，他就发了横财。号称重庆“十大富商之一”。

我母亲去世很早。我是他们的独生女儿。

我父亲又娶了三房姨太太。一个比一个娇艳。一个是唱川戏的，一个是唱京戏的，还有一个操得一口吴侬软语，是唱沪剧的。

他喜欢听戏，搜罗来的姨太太，都可以凑个戏班子。每到逢年过节，我们家就十分热闹，三个姨太太争风吃醋，一个比一个嗲，使出浑身解数，以博父亲欢心。

虽然姨太太们都挺漂亮，却拿不出手，在重庆高级社交圈内，她们就出不得台面。

而我，就是我父亲的台面。

尽管母亲死得早，父亲又喜欢玩女人，但我一直是他最珍视的女儿。

我是他的掌上明珠。也是他带到社交圈，引以为自豪的本

钱。

我十六岁就出入社交圈，所以我成熟很早。

当我的胸脯发育得开始迷人之时，我一向苍白瘦削的脸蛋，亦呈现出一种滋润新鲜的樱桃红。

我被誉为雾重庆的“美人胎”。

从这一日起，我就没能安宁过。

追求我的男人，如狂蜂浪蝶，打都打不走。

开始好新鲜。他们带我骑马，打高尔夫球，跳吉特巴和踢踏舞，甚至在空袭时去打猎。

我喜欢看这些有钱有势的公子哥们，拜倒在我的石榴裙下。

我喜欢看他们为我争风吃醋，斗得一败涂地。

小小年纪的我，就有了捉弄男人的恶作剧。究其这种心态，或许与母亲早逝，我很孤寂，父亲又乱搞女人有关。

十七岁时，我厌倦了这种生活，又不愿意出嫁，早早就做他人的少奶奶。

我要念大学。

父亲不太情愿地答应。

因为他希望我早早出嫁，去做某阔少的太太。

他总认为女人不必去念书。美貌就可以征服世界。

我不要做什么阔太太，我只想能做一点什么。

那时的时局很紧张，日机不停地前来骚扰，物价飞涨。贫民百姓挣扎在饥饿的死亡线上。

我看着逃亡到重庆来的难民，衣衫褴褛，面呈菜色，伸出肮脏的手，向富人乞讨，心里很难受。

为什么同样是人，他们就生活的这样可怜呢？

我无法想象，如果有一天，我也象他们一样，逃离家园，到

远方流浪，我会不会早就饿死，或者羞死？

我去问父亲。他说这是命。命中注定。

人的一切欢乐、幸福、痛苦、磨难、富贵、贫穷……早在前世就已注定。

所以耶稣说：上帝给你什么，你就接受什么吧。

这句神灵之语，似乎在暗示我：我今后的命运应该逆来顺受。

也许我童年少年太顺利——虽然在战争动乱时期，但日本人没打过来，相对而言，我比其他同时代的孩子，享受的快乐要比他们多得多——所以到后来，我的青年时代，就显得格外的坎坷。

尤其是我的爱。

十八岁，是女孩子一个重要年岁。

它显示着女孩的第一次成熟。它标志着一种该来都会来的初萌的春情。它令人联想起初绽的花蕾。

父亲在宋家公馆，很隆重地为我庆贺生日。

那排场很气势，真够大的。

很多年过去了，令我刻骨铭心的，不是十八岁那风头十足，显赫无比的生日排场。

而是在这一天，命运之神，让一个人从我身边走过。

当时神灵并未给我任何启示。

所以，我不知道，他和我有什么关系。

生日宴会，是在我家的棕榈园开的。

说是棕榈园，实际上，满园开满了粉红色的、名贵的“奥菲利娅”玫瑰花。

我穿的是一件淡紫色的薄绸长裙，头上扎着根银色饰带，白

色的绣花短统袜。

那淡紫色，把我的皮肤，衬托得如牛奶般洁白细腻。

那淡紫色，将我的眼睛，更是衬托得如宝石般的晶亮和乌黑。

铺着红白方格的亚麻餐布的桌上，摆满了马丁尼酒、朗姆甜酒，和掺鸡蛋的皮姆酒。

烤乳猪，浇了糖汁的火红梅子布丁、苹果馅饼、牛排、熏鲑鱼、鱼子酱、果酱，更是应有尽有。

我坐在浓荫下的桌子中间，面前是父亲在城里订做的生日蛋糕。那生日蛋糕足有半人之高，上面撒满杏仁、香椽、糖樱桃。

新鲜香艳的奶油上，插着十八支彩色生日蜡烛。

“雨婷，这是属于你的，把它吹灭吧。”

父亲一身白色香云纱，口衔雪茄，目光含着慈祥的微笑，而高高的额头却透着父辈的威严。

他旁边一溜儿站着他的姨太们，个个冲我媚笑。

还有不少前来恭贺的贵宾，这都是重庆商界的名流。他们都带着珠光宝气、满脸脂粉的夫人。

“雨婷，快吹吧，我们可爱的小美人。”

人人的眼睛都在舐着我，仿佛我是块新鲜的奶油。

妈妈，我已十八岁了，我要吹了。我在心里说。

我低头，用力吹灭了十八支生命之烛。

响起一片欢呼和掌声。

一位夫人捧起我的面颊亲吻，称我心肝宝贝儿。

音乐响起来了。不是戏班子，而是请的乐队，奏着最流行的“柯柯布吉”爵士舞曲。

人们举杯。大吃。欢叫。

一位仆人急急向父亲走来，在他耳边低语。

父亲一下肃然站起，带着大姨太向棕榈园口走去。

我用刀叉划着盘中切好的蛋糕，漠然地注视这一切。

又是哪个大人物来了？

一辆黑色闪闪的“卡地拉”牌轿车，停在棕榈园门外。与门前那一排轿车相比，“卡地拉”显得额外高贵傲岸。

没多久，父亲领着一个年轻人进来。

音乐嘎然而止。众人均停住相望。

“诸位，我来给你们介绍一下，这位先生，就是我们久仰大名的章叙文先生的公子，章群。他代表章老先生，专门赶来参加我女儿的生日宴会的，我感到不胜荣幸。”

在当时的重庆，谁会不知道大名鼎鼎的章叙文？

他是蒋介石的要人。掌管着军统和中统的大权。

他的大公子章群，我也早有所闻，此人受过美式特务训练，在军统任职，抓了不少共产党。

他总是一身黑夹克，一把韦森左轮手枪，率着手下的一帮人，呼啸而来，呼啸而去。

他是属于那种有权有势，为所欲为，不把一切放在眼里的高级阶层的公子哥。

“很抱歉，因为党国公务，我来迟了一步。”

章群矜持，很有派头的道歉。

他用手轻轻一挥，身后有两位仆人送上来一样东西。

他转向父亲，说：

“宋先生，这是我父亲送给令爱的生日礼物，请笑纳。”

彩绫一揭开，众人不禁惊呼——

一只一人多高的巨型生日蛋糕，散发着浓郁醉人的芳香，傲然地矗立桌子上。那上面的奶油描绘了英文字母：生日快乐。

“是专程从美国订做的。”他说。

众人欢呼，一起把目光转向我。

我低下头。

我不傻。这位目无一切的人物，就是在表达自己的某种情感时，也没忘了自己显赫的身份。

现在才来送生日蛋糕。见鬼！

他坐到我跟前，摘帽子，露出一头稠密的黑发。

“喜欢吗？雨婷小姐。”

我抬头看着他。

这是一张多么年轻的面孔。和我见识过的男人不同的是：他的脸很长，眉很粗，眼睛却狭长而老喜欢眯着。尤其他那双下巴，透着一股残忍的冷气。

真可惜了这么年轻的面孔。它不难看。但我不喜欢。

我很看重第一感觉。

“能认识你，我很荣幸。”他又说，“早就听说了你的芳名，只恨没有机会结识你。”

他穿着美军式衬衫，领子微敞，腰间束着子弹带，一把“韦森”左轮手枪斜插着。

在说这种话时，他的眼仍也斜着。语气也仍是居高临下的。我不禁恼火。把眼睛投向别处。

“你干嘛不说话？好象你不喜欢我，嗯？”

他凑近我，很奇怪地问。

“对，我不喜欢你！”我忽然不耐烦，转过头来，冲他叫道。  
“你别缠着我，把你的蛋糕拿回去吧。”

说完也不看他瞠目结舌的样子，我就跳下台阶，找人跳舞去了。

好象他是章叙文的儿子，就有多么了不起；好象我一辈子没吃过美国蛋糕。神的他！

我从小被父亲惯坏了，十分任性。

如果什么看不上眼，天皇老爷也不放在心上。

但父亲吓坏了。打死他也不敢得罪蒋公要人的儿子。

他把我从跳舞的人群中拉出来，低声训斥：

“雨婷，你怎么这么不懂事！怎么能够这样对待章公子，他可是个不得了的人物。得罪了他，我们担当得起吗？”

章群正坐在我空缺的旁边，眼睛盯着这边，神情十分尴尬。嘴里不停地吸烟。

“去，给章公子赔个不是。”父亲推我。

我撅嘴，不愿。

从来都是别人宠我，凭什么要我给他赔不是？

“哎哟，小祖宗，算爹求你了好不好？”

我的脾气死倔，还是不愿意。

正在僵持中，章群走过来。

“宋先生，我先回去了，改日再来府上拜访吧……”

“哎哎哎，怎么就走啊？”父亲发急。

他转向我。我仍不吭声。

他看了我一阵，对父亲笑着说：

“您这位千金可真够厉害的，不过……我挺喜欢她……好吧，再见。”

父亲唯唯喏喏，慌忙送客。

我忍不住发笑。

章公子！哈！

父亲回来，松了口气，用手帕不住地擦汗，见我笑，不由沉下脸：

“你还笑！你知道惹恼他的后果是什么吗？你这个傻孩子呀！”他用手轻戳我的额头。

我躲开。

“你干嘛这么怕他？他会吃了你不成？”我不服。

“你以为有钱就行啦？这年头如果没有点权和势，没有个靠山，再有钱又有什么用？没准哪天就让人给暗算了……所以，你要多为爹想想，别给爹捅漏子了……”

又来了！

这话他不知在我耳边嘀咕多少次了。

他总恨自己没有多几个闺女和儿子，好攀几门有权势的亲家，给他壮一壮他的声威和门面。

偏偏那几房姨太不争气。怪谁去？

而我又对权势不感兴趣。

我要找我理想中的爱情。

谁也无法强迫我。亲老子也不行。

宴会完了，还有舞会，大约要跳到夜晚了。

趁宾客们到客厅休息之际，我悄悄溜出去。

和这些人呆在一起真没劲。

我把父亲的“林肯”汽车的钥匙偷了出来。这是他刚买没多久的。我原来玩过汽车，想来“林肯”也不至于差到哪去。

我溜到停车场，钻进那辆黑色宝贝。

我们看车的管家男佣，见状发急。我用手势制止他过来，不慌不忙地发动了引擎。

车子缓缓沿着环形车道驶出宋公馆。

让他去报告吧。父亲即使发现，也不能奈何我了。

驶过民生路，康瑞路，闹市区被甩在身后。

嘉陵江出现在我眼前。

此刻正是黄昏。天际透迤着一抹橙红，柔曼在宽阔的天空；夕阳已吻着悠长的江面，那江水顿时有了碎金般地跳跃。

纤夫的号子，带蓬的小乌船。岸边袅袅的炊烟，川音十足的叫卖声，沿途袭来的小吃香味……

我已忘记此刻正是国难当头。生活的韵味，在山城一切如旧。

摇下车窗，让嘉陵江的风吹进来，拂掠我的脸。

多么想一辈子就这样自由自在地过。

不要随从，不要监护，不要成群跟在屁股后面轰不走的男人。

待到我迷失了，就希望有一个年轻英俊的王子，走到我的面前，象爱神丘比特一样，用阳光般的笑，照进我的心。

我心动了。我就跟他走。

我沉浸在十八岁少女的胡思遐想之中。

外国电影看多了，小说读多了，满脑子的十八世纪的英俊王子，有骑士风度，又有绅士风度。

而我则想做“灰姑娘”，或者“白雪公主”。

那多浪漫！

正心不在焉，忽听空袭警报响。呜呜呜，好不吓人。

刹那间江边所有的人，均慌忙地逃窜，奔向简易防空洞。

我家也有一个。此刻那些宾客准在抱头鼠窜。

父亲定在大骂陈妈，没有看牢我，他会为我急死。

江面所有的情调全跑光，天际隐隐传来飞机的轰鸣声。天！日机来轰炸了。

凄厉的警报一声接一声地尖叫，撕扯得人耳膜发痛。

我也不由心慌。究竟是弃车逃窜，还是把车子开回去！

我舍不得这辆新“林肯”。它若是被炸翻了，父亲准翻白眼。还没等我决策，日机已呼啸飞临上空。

一枚炸弹投落江中。水柱冲天而起。巨响和巨浪把我吓呆了。

每次空袭警报一响，总是安安全全躲在防空洞，从来不知空袭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

我惊慌失措，头皮发炸，拚命踩着加速器，车子如脱缰的野马没命地沿着江边跑。

一架轰炸机盯牢我，追着我的车子扫射。

机关枪子弹“噗噗噗”地落在我后面。

想起电影上的镜头，我猛踩脚刹。

飞机“嗖”地一声，几乎擦着我的车皮飞了过去。

我虚脱，心仿佛从胸腔内跳窜出来，汗珠子不停地流。

那架飞机似乎被我愚弄，十分恼怒地又掉转头向我俯冲过来。那怪叫真吓人。

我的脸一定吓黄了。看样子它一定要置我于死地。

哦，上帝！真不该偷偷溜出来。现在可没人能救我。人人都钻在防空洞内，看着这场飞机与汽车追逐的精采场面。

我哭丧着脸，又驾着车子狂奔。嘴里哭喊着妈妈的名字，心想我就要死了。

浓烟开始滚滚，炸弹一枚又一枚的在岸边爆炸。尘土和弹片炸向天空，四处散射。

那驾敌机似乎在故意捉弄我，总是追着我扫射。我跑它也

跑，我停它就围在旁边俯冲。

从来也没遇过这样的危险。也许命中注定，我要死了。

我似乎能看见，那架飞机上小鬼子得意丑恶的脸。那枚“红太阳”，是如此扎眼。

当它再一次怪叫着向我俯冲时，我的手一抖，竟把车子开进了嘉陵江！

水，哗地灌进了我的车内，我的眼前一片迷茫。车子停住了。

这时，视野中出现了一辆吉普车，箭一般地冲了过来。

它把那架敌机引了过去。敌机又去追它了。

我的手一松，一头栽在了淹了水的车内。

我昏厥过去，满眼金星。

不知过了多久，我感觉有人在抱我。

我在水中很沉，那人吃力地抱着我，几乎半游半蹚地向岸边走去。

他的气息喷射在我的脸上、胸脯上。那是一种十分陌生的男性气息。

我睁开眼，天空一片黛蓝，满天的星光璀璨。

几乎在半清醒半浑沌的状态下，我知道有一个男人在抱我。

我发急，开始挣扎，两脚拼命晃。

“别动！小姐。”

我一怔，那人讲的是英语，而且带有牛津口音。

我看清了，凝视我的这张脸，竟是一个外国军官的脸，从他的军服来看，象是个美军。

我竟被一个这么年轻的外国军官抱着！

我更急了，挣扎着要下来，并用英文大叫：

“放下我，先生！请您放下我！”

“您请安静点，小姐。您的额头负伤了。”

他温和地对我说，但丝毫没有松开我的意思。手反而抱得更紧了。

我用手触额。一手的血，刚才栽在车内，给撞破了。

那恶梦一般的情景，重又回复眼前。

我软弱下来。这么说我还活着。是他救了我。

好容易走到岸边。那里停着一辆有四扇车门的，美式活格蓬吉普车，他就是用这辆车，引走了那架挨千刀的敌机。

他把我抱到车内，平躺在车座上。

我不愿，想坐起来，无奈头眩晕得十分厉害。只好闭上眼睛躺着。

他会把我怎么样呢？

我苦恼而哭丧着脸想。这时的我就象砧板上的一条鱼，是没有任何反抗力的。

那军官拿起他丢在车上的美式军服，盖在我身上。这是徒劳的。我浑身湿透，衣裙紧粘在身上，这样只能遮遮罢了。

我依然惊恐而紧张地瞪视他。

他从口袋里抽出一条手帕，拧干水，凑上前来。

“别过来！”我慌乱，声音颤抖而带着哭音，身子一下缩成了团。

“别害怕，小姐。”他轻声说，“我不会伤害你。我来给你包扎一下头部，那上面正流血呢！”

他极力表示自己的诚意。

在暗光中，我看到的，是一张典型的欧洲男子的面容。

一头浓密闪着光泽的鬃发，一双深凹明亮而极富神采的眼睛，一个傲岸的很有贵族气派的鼻子。

他的头发、眼睛，我都看不清它们的颜色。

但他脸上，有一种真诚和友好。这使我对他产生信任。

我的上帝！我暗忖，他多漂亮啊！

“你不要怕，我是来帮助你们抗日的盟军，我不会伤害你……”

他一边给我擦额头，一边不住地安慰我。

我的恐惧消失了，开始想笑。

他的手很轻，但也很笨拙，生怕弄疼我。

不是我反感盟军，而是我听过一些惨闻。

在盟军中，有人干了不少坏事。他们强奸中国女孩。

因为有不少人认为，他们帮我们抗战，应该拥有享受的权利。

而这一位，则显得憨厚而诚恳了。

我对他不由产生好感。

“您救了我，先生。谢谢您。”

“您一个人驾着车，这样到处乱跑，真是太危险了。”

“今天是我的生日，我想独自出来自由一下，哪知……”我懊恼。

他停下手，不由对我笑，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笑得好粲然。

“您肯定是个被惯坏的小公主吧？”

小公主？我撇嘴。你有多大？

“好啦！”他松口气，欣慰地象完成一件什么大事，“您没事了，小姐。”

我的额头扎着他的手帕。那样子一定十分狼狈可笑。

“谢谢您。”我很真诚地说，“您真好。”

“别老说谢谢。不过，您的英语可讲的真漂亮。这我可没想到。”他点上一支烟，赞扬道。